

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50 万吨再生铝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公众参与说明

2024 年 11 月
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2.1 网络平台.....	5
3.2.2 报纸公开.....	7
3.2.3 张贴公告.....	9
3.3 查阅情况	10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6. 小结.....	11

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50 万吨再生铝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根据生态环境部 2018 年 7 月 16 日发布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相关内容，本项目属于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需要开展公众参与活动。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为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后的 7 个工作日内，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通过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后因项目生产能力发生变动，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在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变更公示）；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于 2024 年 2 月 7 日起通过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中国新闻报登报公示，并在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公示的方式进行了公开；公示结束后，项目生产工艺、污染治理措施发生了变动，在按变动内容修改征求意见稿后，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起在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四川科技报，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的变更公示，公示日期 10 个工作日；项目环评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前，在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开展了报批前公示，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3 年 7 月 28 日及 2024 年 1 月 10 日，在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及第一次变更公示，公示内容包括：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 （二）建设单位情况；
-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四）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根据生态环保部制定的公众意见表内容和格式，本项目公众意见表如下所示：

表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名称	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吨再生铝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目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 (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 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 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 (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 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剑阁县金剑工业园区，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选择在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上对本项目情况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为对外公开，易于公众接触及阅读的官方网站。第一次公示的网址为：

<http://www.cnjg.gov.cn/new/detail/20230728111324136.html>

第一次公示变更公示的网址为：

<http://www.cnjg.gov.cn/new/detail/20240110112506947.html>

以下为公示截图：



当前位置: 首页 > 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50万吨再生铝综合利用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50万吨再生铝综合利用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发布日期: 2023-07-28 浏览量: 1638次 来源: 四川剑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到: [WeChat] [QQ]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规定和要求，现将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万吨再生铝综合利用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情况进行一次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万吨再生铝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建设地点：剑阁县金剑工业园区

建设单位：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新建生产厂房及倒班房、办公楼等公辅设施，建设6条熔铸生产线，形成年产再生铝50万吨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图 1 剑阁县人民政府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当前位置: 首页 > 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50万吨再生铝综合利用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50万吨再生铝综合利用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发布日期: 2024-01-10 浏览量: 911次 来源: 四川剑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到: [WeChat] [QQ]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规定和要求，现将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万吨再生铝综合利用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情况进行一次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万吨再生铝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建设地点：剑阁县金剑工业园区

建设单位：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新建生产厂房及倒班房、办公楼等公辅设施，建设3条熔铸生产线，形成年产再生铝30万吨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单位情况

图 2 剑阁县人民政府第一次网络公示（变更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 e-mail 方式，直接拨打电话方式，以及写信的方式反馈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形成后，2024 年 2 月 7 日~2024 年 2 月 27 日通过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中国新闻报登报公示，并在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公示的方式进行了公开；公示结束后，项目生产工艺、污染治理措施发生了变动，在按变动内容修改征求意见稿后，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2024 年 11 月 13 日在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四川科技报，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的变更公示；项目环评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前，在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开展了报批前公示，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征求意见公示的内容包括：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项目公示的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平台

在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开展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及征求意见稿变更公示，公示时间分别为 2024 年 2 月 7 日~2024 年 2 月 27 日及 2024 年 10 月 31 日~2024 年 11 月 14 日。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为对外公开，易于公众接触及阅读的官方网站。

征求意见稿公示网址为：

<http://www.cnjg.gov.cn/new/detail/20240207151330772.html>

征求意见稿变更公示网址为：

<http://www.cnjg.gov.cn/new/detail/20241030170612847.html>

以下为网络公示截图：



图 3 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图 4 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征求意见公示（变更公示）截图

3.2.2 报纸公开

征求意见公示及征求意见变更公示期间，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和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中国新闻报进行了 2 次公示；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和 2024 年 11 月 13 日，在四川科技报进行了 2 次公示

公示登报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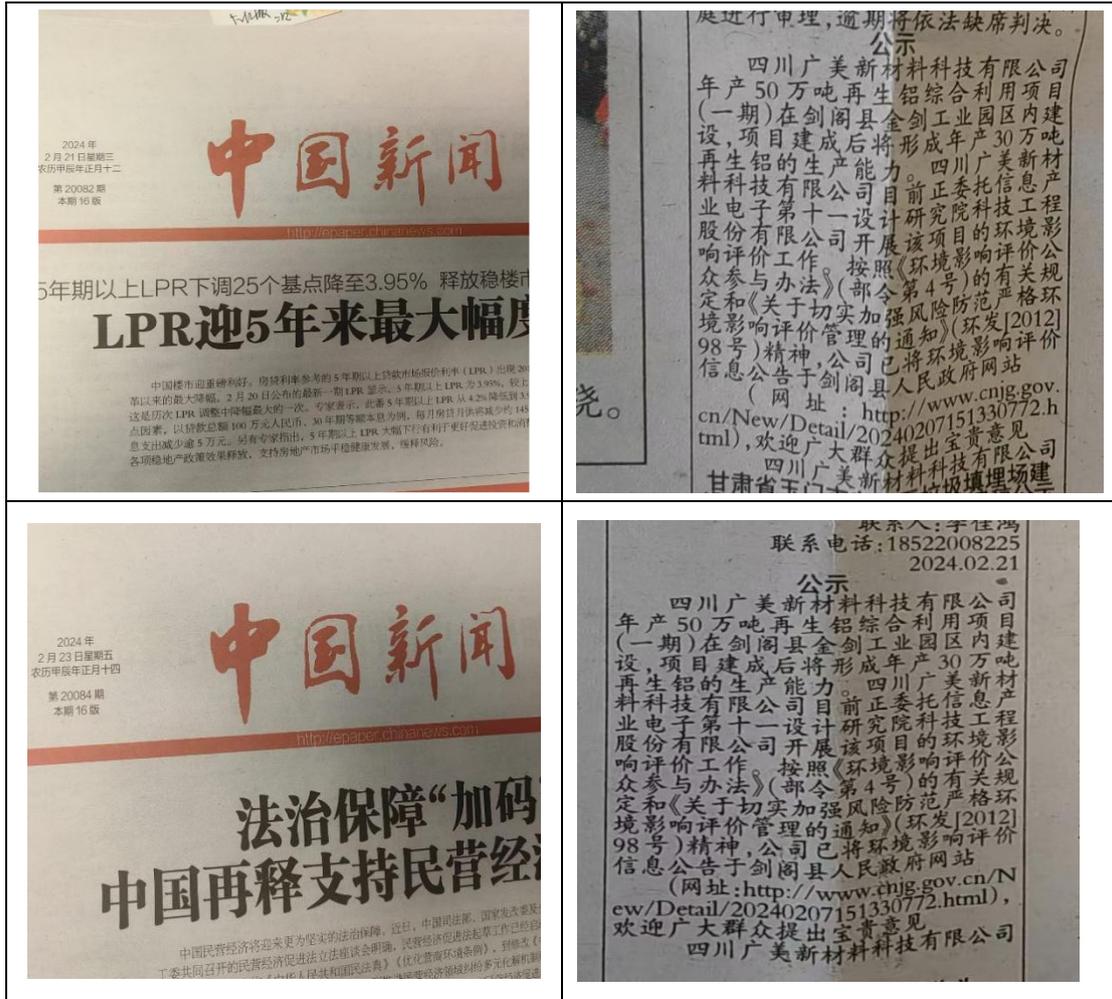


图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于中国新闻报登报公示照片

四川科技报
2024 年 11 月 8 日 星期五 责编:杨晓慧 美编:乌梅
新闻热线:028-65059832 65059830 投稿邮箱:sckjbs@vip.sina.com

上万吨

11 月 4 日,跨越半个地球,一大批三
供应商来到成都市。他们的目的地是位于
流区的西部生鲜港。在这里,目前国内规
三文鱼智能加工厂开始试运行。

声笑语, 宁故事,为青年人才在长宁扎根发展个
。同时, 造更优质的环境。(宋成均 李鹏春)

变更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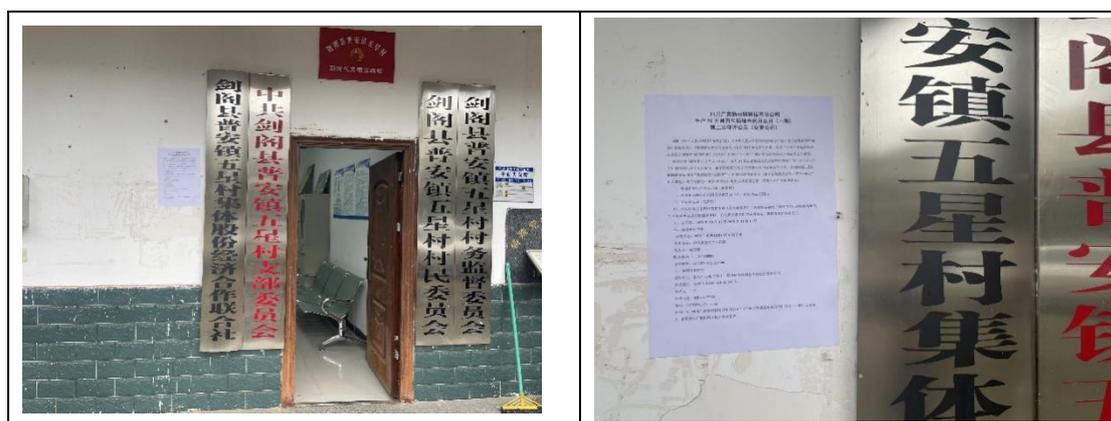
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吨再生铝综合利用项目(一期)在剑阁县金剑工业园区内建设,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30 万吨再生铝的生产能力。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正委托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的环评工作。该项目于 2024 年 2 月 7 日~2024 年 2 月 28 日在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开展了第二次公示,后因项目生产工艺、污染治理措施发生了变动,公司在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变更公示(网址:<http://www.cnjg.gov.cn/gongkai/show/20241030170612847.html>),欢迎广大群众提出宝贵意见。
四川广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图 6 征求意见稿变更公示期间于四川科技报登报公示照片

3.2.3 张贴公告

按照现场张贴的要求,建设单位在项目所在地普安镇人民政府公示栏醒目位置张贴了现场公示公告,易于公众接触和阅读。现场张贴公示时间为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2024 年 2 月 7 日起十个工作日)及征求意见稿变更公示期间(2024 年 10 月 31 日起十个工作日)。张贴现场照片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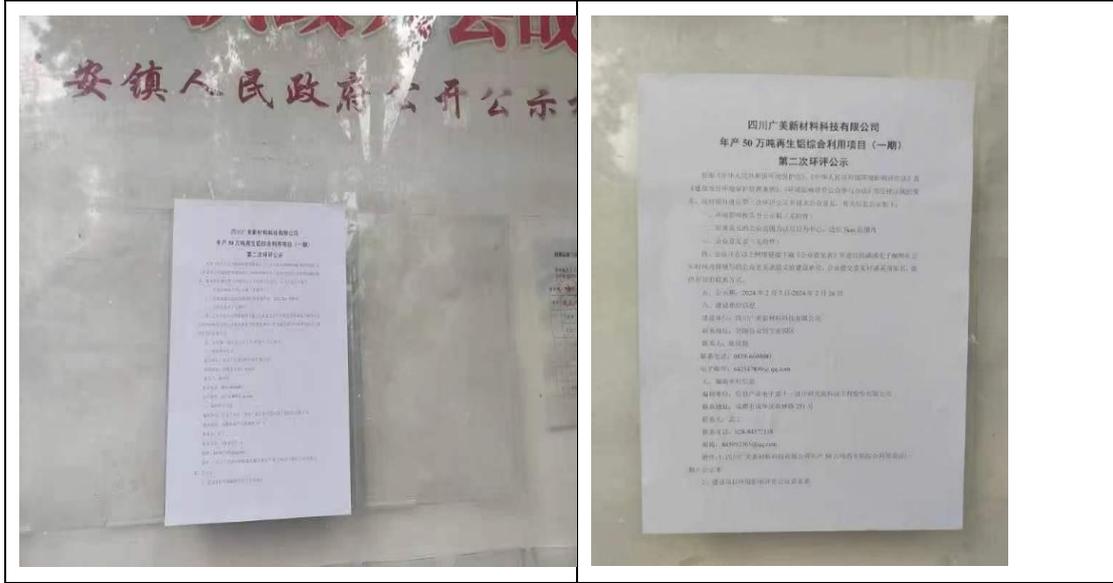


图 7 现场张贴公示公告照片

3.3 查阅情况

公众如想进一步了解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的内容，可向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和其他相关补充信息。查阅场所设置在项目所在地四川广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及委托的环评机构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环保研究院办公室内。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接到查阅申请。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公示期间，e-mail、电话和信箱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反馈意见。

4.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要求：“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未收到公众质疑性意见，因此，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总体而言，本项目的建设得到了公众的理解和支持。

6. 小结

本次公众参与采取了网络公示、登报公示、和现场张贴公示三种方式同步进行的方式进行。本项目在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平台进行了第一次公示、第二次公示；分别在中国新闻报、四川科技报上进行了两次登报；在本项目所在地易于公众知悉的场所张贴了公告。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要求。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的反对意见。

总体而言，本项目的建设得到了公众的理解和支持。